

#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

陕社科联〔2024〕85号

## 关于第二届“人文社科之光”社科普及 短视频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，加强新时代科普能力建设，更好发挥社科普及在价值引领、文化传承、知识传播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全国各省区市社科联将联合举办第二届“人文社科之光”短视频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主题

赓续中华文脉 建设现代文明

### 二、参赛对象

各所属社会组织，市社科联、高校社科联，社科普及基地及其他相关单位。

### **三、作品要求**

#### **1. 作品内容**

参赛作品须紧扣大赛主题，以纪实、动漫、讲述类短视频，普及宣传人文社会科学知识，可选以下两类主题：

**（1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。**立足“第二个结合”的丰富内涵和重大意义，运用新鲜活泼、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和语言，阐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思想观念、人文精神、道德规范，以及蕴含其中的人文社科知识，展现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。

**（2）中华民族现代文明。**立足中国式现代化与中华文明的内在联系，科学、生动阐释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理论内涵、价值底蕴、发展规律及世界意义，坚定文化自信自强，凝聚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的精神伟力。

#### **2. 作品格式与素材要求**

**（1）**作品时间长度不超过5分钟，大小在300M以内。格式为MP4、MOV等主流媒体格式，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。

**（2）**作品视频片头、正片、片尾层次分明，署名信息完整。画面清晰、干净，不带角标、台标、水印或者LOGO，不插入任何商业性广告，有完整准确的字幕。

**（3）**作品创作中不使用国家领导人的视频或画面素材。

地图素材使用须规范、完整。

### **3. 作品版权要求**

(1) 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，参赛作者应确保对报送作品拥有独立、完整的知识产权。由作品所引起的版权、著作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纠纷，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投稿者本人承担。

(2) 任何个人或组织在未经主办方许可下，无权以大赛名义进行任何商业性活动。获奖作品视为许可主办方以公益宣传为目的使用，主办方有权对入围作品在公共媒体进行展映、公共宣传、结集收藏等活动，作者保留作品的署名权和自行使用权。

(3) 作品涉及的著作权、知识产权纠纷，主办方可取消其参赛资格或追回所获奖励。

## **四、时间安排**

### **1. 作品网络发表（7月10日至7月31日）**

参赛者根据要求制作短视频作品，并在B站（<https://www.bilibili.com/>）公开发布。短视频发布可在作品标签和动态里@“人文社科之光”社科普及短视频大赛组委会官方号。

### **2. 作品网络申报（8月1日至10日）**

参赛者登录“人文江苏”社科普及云平台（<http://rwjs.jschina.com.cn>）社科普及短视频大赛专

栏，填报《参评作品信息表》，并提交作品 B 站发布网址，以及作品版权申明、获奖视频公益使用授权证明。

### 3. 选拔作品参加全国赛（8 月 11 日至 8 月 20 日）

省社科联将组织评审推荐 5 个我省作品参加在江苏南京举办的全国赛（同一主创人或制作单位作品，限推荐 1 项）。

联系人：祝志明 029-85430811

白 涛 029-85422126

地址：西安市雁塔区雁引路附一号雁苑宾馆 2204、2208

邮政编码：710061

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4 年 7 月 10 日



---

抄送：省社科联党组成员，主席，驻会副主席。

各部室，档案室。

---

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10 日印发